

中共西安明德理工学院委员会文件

党字〔2021〕5号

关于成立中国共产党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第一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机构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根据《中共陕西省教育工委关于设立中共西安明德理工学院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批复》（陕教工〔2020〕131号）、《中共陕西省教育工委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西安明德理工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的批复》（陕教工〔2020〕255号），校党委拟定于2021年6月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两委”班子。为做好党代会筹备工作，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成立中国共产党西安明德理工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阎东明

副组长：杨健君 董 昊 狄忠胜

成 员：刘海燕 王斌宁 刘 星 马晓军 王鹏飞

卢 群 任彩霞 韩娅舒 高 超 童杨梓

王君涛

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委（党委学生工作部））。

办 公 室 主 任：董 昊（兼）

办 公 室 副 主 任：韩娅舒 高 超

办公室下设组织组、文秘组、会务组、宣传组和党代表资格审查组，各小组成员及主要职责如下：

一、组织组

负责人：董 昊

组 长：高 超

副组长：张亚平 王云龙

1. 负责党代会党代表的选举等有关事宜；
2. 负责两委会委员候选人的提名、酝酿及提交党委会讨论的相关材料；
3. 负责两委会委员、党委领导和纪委领导考察及鉴定材料的撰写及上报；
4. 负责代表团的组成及代表名册的编制；
5. 负责大会选举工作事宜；
6. 负责起草大会选举情况报告及相关材料上报；
7. 负责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二、文秘组

负责人：董 昊

组 长：赵旭东

副组长：何文举 康 抗

工作职责：

1. 负责会议报告、领导讲话及其他重要文件的起草、修改等工作；
2. 负责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三、会务组

负责人：王斌宁

组 长：韩娅舒

副组长：刘书沛 谢永春

工作职责：

1. 负责会议报告、讲话及其他重要文件的印制、发送等工作；
2. 联络各代表团，了解掌握各代表团的讨论情况，进行汇总综合，并及时向大会主席团及秘书长报告；
3. 负责大会召开时间的协调、邀请上级领导及会务相关工作；
4. 负责大会证件的制发和文件材料的印发工作；
5. 负责会议代表的迎送、车辆、医疗等工作；
6. 负责大会会场及电力保障工作；
7. 负责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及校园疫情防控工作；
8. 负责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四、宣传组

负责人：刘 星

组 长：童杨梓

副组长：陈雪彬 王 飞 陈丹青

工作职责：

1. 负责党代会筹备、召开和闭幕后宣传报道方面的事宜；
2. 负责召开党代会的舆论及校园氛围营造工作；
3. 负责照相、摄像及音像资料的录制、管理工作；
4. 负责与新闻媒体及新闻记者的联络、接待工作；
5. 负责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五、党代表资格审查组

负责人：狄忠胜

组 长：王君涛

副组长：蔡文静 李传斌

工作职责：

1. 负责党代表资格审查方面的事宜；
2. 负责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特此通知。

中共西安明德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8日